



10月親子戶外體驗活動

◆ 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

◆ 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

Q 集合地點：樂康服務中心（新店區民族路110號3樓）

Q 活動日期：113年10月26日（六）

Q 活動時間：08:30 - 16:30

Q 交通：一同搭乘遊覽車前往

Q 活動費用：由中心全額支出

◆ 報名時間：113年09月18日（三）早上09:00起

◆ 報名對象：

1. 設籍且實際居住新北市，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，須具基本生活自理能力，並實際居住於社區中。

2. 使用住宿型機構者，無法報名本活動；使用康復之家服務者，報名時間自113年09月25日（三）起。若報名時未誠實告知服務使用情形，經查核屬實當季活動一律除名取消資格。

◆ 報名方式：親洽或來電（02）2218 - 6206。

◆ 報名不代表錄取，需經主責社工評估，並於10/04（五）前致電通知錄取者。

◆ 以首次參與親子戶外體驗為優先錄取。



以下為參與活動注意事項
請詳細閱讀



1. 此活動不開放單獨報名，限 1 名身心障礙者須與 1 名照顧者須同時報名參加。
2. 由於戶外營地體驗教育活動具備一定風險，本中心將協助承保旅平險，報名完成後不可更換參加活動成員，故請斟酌自身健康狀況參與本活動。
3. 為確保所有成員健康及活動進行期間之安全狀況，當日正式活動前有辦理行前說明會，**請成員務必參與行前說明會**，並於說明會時填妥戶外體驗教育參加同意書及身體健康調查表。若成員未參與行前說明會及繳交相關調查表，則**不可參與本活動**。
4. 本活動統一於**中心集合與解散**，不開放成員獨自前往與離開場地。
5. 請穿著舒適、好活動的輕便衣服，並請穿著如慢跑鞋或運動鞋等舒適的包鞋，以確保活動安全。
6. 本活動不供餐，**午餐須自備**，並請成員自備水壺。
7. 活動進行期間，倘若成員有任何違反場地安全相關規定之舉，或經本中心主責社工評估成員不適宜繼續進行活動，本中心為整體活動之安全考量有權拒絕成員參與活動。
8. 如颱風來襲，將遵照新北市政府指示，若公告停止上班，活動即取消，不另行通知。



身心障礙者基本資料

姓名：	性別：	生日：
身分證字號：	障礙類別：	障礙程度：
聯絡電話：	居住地址：	

照顧者基本資料

姓名：	性別：	生日：
身分證字號：	與身心障礙者關係：	聯絡電話：
居住地址：		
緊急聯絡人：	關係：	聯絡電話：

請提供參加人員以外之緊急聯絡人資訊！